

证券代码：300320

证券简称：海达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-010

江阴海达橡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利润分配预案

江阴海达橡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2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08,041,976.03 元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按每年实现的净利润计提 10%的盈余公积金 10,804,197.60 元，加上上年未分配利润余额 771,061,767.58 元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868,299,546.01 元，公司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366,428,154.33 元（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并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）。

为回报全体股东，让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分享公司经营成果，在综合考虑宏观经济环境、行业运行态势、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业务发展需要的前提下，为保障公司现金流的稳定性和长远发展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根据公司章程和《未来三年（2020-2022 年度）股东分红回报规划》，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份总数 601,234,191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.20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12,024,683.82 元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

二、审批程序及相关意见说明

1、审批程序

上述预案分别经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、

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，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

2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预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一致认为上述利润分配预案不存在违反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的情形，未损害公司股东，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，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，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议案时的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江阴海达橡塑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《江阴海达橡塑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- 3、《江阴海达橡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

特此公告。

江阴海达橡塑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